

# 國際獅子會 300E-2 區 函

會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241 號 2 樓  
連絡人：王姿瑁  
電話：07-7465927  
傳真：07-7465926

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獅祥字第 30007 號

附件：(1)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報告表 (2) 2024-2025 年度重大社會服務項目

主旨：請召開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，以利區務之推展運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 2024-2025 年度敘獎辦法，專區主席應辦理事項：

(一) 區務會議至少出席三次以上及敘獎委員會會議參加一次。

(二) 舉辦一次專區新會員招募說明會。

(三) 召開專區會議至少三次，並準時提報該專區理監事名單及專、分區主席人選(第一次會議須邀請 GLT 協調長派員作區務重點工作宣導)。

(四) 國際基金(LCIF)、社服基金及台獅基金(LCTF)各 1 個單位以上。

二、請各專區主席於 9 月底前擇期召開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，其成員為所屬分區主席、分會會長、第一副會長及分會行政幹部，並邀請由 GLT 協調長蕭宜涵獅友指派講師蒞會指導。

三、隨函檢附第一次專區顧問會議報告表一份(請自行影印)，於 10 月 4 日前逕寄本區總監辦事處。

四、討論事項：

(1)分會招募新會員及保留會員具體做法。

(2)研討分會蛻變活動(CQI)的工作要領。

(3)研訂專、分區和分會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。

(4)宣導捐助本區年度重大社會服務基金(每單位 2 萬元)、LCIF 國際基金(每單位美金 1000 元)(依國際總會匯率)及 LCTF 台獅基金(每單位新台幣 5000 元)。

正本：各專區主席

副本：陳建全第一副總監、葉金淑第二副總監、區行政幹部、各分區主席、各分會、GLT 協調長蕭宜涵獅友、CQI 委員會主席康振權獅友(附件略)

總監顏志祥